

# 臺南市政府 105 年度公教人員市長盃卡拉OK歌唱比賽辦法

一、宗旨：為提倡正當休閒活動，增進同仁情誼，紓解員工工作壓力，特舉辦員工歌唱比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。

三、合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。

四、比賽組別：

- (一) 英語組
- (二) 公務人員組。
- (三) 教師組。

五、比賽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初賽：

1. **105 年 10 月 18 日(星期二)**於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7 樓禮堂。(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898 號)舉辦。

(1) **英語組 10:00~12:00**

(2) **公務人員組 13:30~17:00**

2. **105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三)**於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7 樓禮堂。(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898 號)舉辦。

(1) **教師組 13:30~17:00**

(二)主辦單位將視參加人數，機動調整比賽時間，並另行通知各機關學校。

(三)複賽：105 年 11 月 8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於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7 樓

禮堂。(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898 號)舉辦。

1. 英語組：9：30~11：30

2. 公務人員組： 13：00~15：00

3. 教師組： 15：00~17：00

(四)決賽：105 年 11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2 時至 5 時 30 分於臺南市政府文化局

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(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332 號)舉辦，請提前 30 分到場。

六、參賽資格：

(一) 公務人員組：本府暨所屬各機關、學校行政人員（含約聘僱、臨時人員及替代役男）

(二) 教師組：本府暨所屬各學校教師（含代課教師）。

(三) 英語組：符合前述兩組參賽資格者皆可參加。

## 七、 比賽方式：

### (一) 參加方式：

1. 公務人員組及教師組不可重複報名，以獨唱方式進行，但可同時參加英語組比賽。
2. 英語組部分為配合推動員工使用第二官方語言，鼓勵同仁踴躍參加，透過歌唱的休閒娛樂方式，營造同仁學習英文的興趣及環境，除獨唱外，亦可以合唱方式參加(符合參賽資格者 2 人以上參加，或搭配親友參加)，亦鼓勵各機關學校以 3 人以上團隊方式、親子對唱方式、與外籍人士搭配組合…等方式參加。

### (二) 演唱歌曲：

1. 由參賽者自行選定，如須由主辦單位提供伴唱(伴唱帶為音圓伴唱帶)，須以伴唱帶有出版者為限，或可自備 CD(請燒錄 DVD 格式)。
2. 初賽、複賽歌曲不可重複，決賽歌曲可自由選擇，演唱順序公開抽籤決定。

### (三) 演唱時間：

1. 初賽：演唱時間原則為 2 分鐘，或由評審視需要決定演唱長度；英語組將視報名隊伍數決定演唱時間，另行通知參賽機關學校。
2. 複賽及決賽：演唱整首歌曲。

### (四) 比賽開放試音時間如下：

1. 初賽：上午場為 9:00~9:50，下午場為 12:20~13:20
2. 複賽：上午場為 8:30~9:20，下午場為 12:00~12:50
3. 決賽：12:30~13:40

### (五) 比賽時採唱名方式，凡經連續唱名 3 次未到者，視為棄權，不得要求補賽，比賽歌曲一經選定後亦不得無故更改。

### (六) 評分方式：

1. 歌唱技巧佔 75% (含音色、音準、咬字、情感表達、歌曲難度等)。
2. 服裝造型及舞台表演設計(團隊合作精神)佔 25%。

### (七) 成績計算及錄取人數：

1. 初賽：以分數排序，前 20 名晉級複賽。
2. 複賽：以初賽分數及複賽分數計算平均為最後成績，排序後取前 10 名晉級決賽。

### (八) 獎勵方法：

第一名：新臺幣 5,000 元等值禮券或提貨單及獎座。

第二名：新臺幣 4,000 元等值禮券或提貨單及獎座。

第三名：新臺幣 3,000 元等值禮券或提貨單及獎座。

優勝者三名：新臺幣 2,000 元等值禮券或提貨單。

英語組團隊默契獎：新臺幣 2,000 元等值禮券或提貨單。

其他入圍決賽人員：參加獎新臺幣 500 元等值禮券或提貨單。

八、評審人員：由本府遴聘具音樂專長者擔任。

九、報名日期：**自即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止。**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本案承辦人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吳昕霏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6-3901132。

(二) 報名表請統一由各機關學校人事人員以下列方式傳送(為配合政府低碳政策，請多用電子檔案傳送方式報名)：

1. 親自送件：可採親送、委託他人送件或公文交換。
2. 電子檔案傳送：E-mail 至 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。
3. 郵寄：郵寄給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員吳昕霏(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6 號 5 樓)
4. 傳真：傳真至 06-2982507

十一、抽籤：

(一) 初賽抽籤：於**105 年 10 月 1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**於本府永華市政中心 5 樓人事處公開辦理，未到場者由主辦機關代抽，參賽者不得有異議。

(二) 複賽抽籤：於各組初賽比賽完畢，錄取名單公布後，隨即抽籤。

(三) 決賽抽籤：於複賽比賽完畢，各組錄取名單公布後，隨即抽籤。

十二、本辦法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之。

**臺南市政府 105 年度公教人員市長盃卡拉OK歌唱比賽報名表**  
**(公務人員語及教師組)**

報名組別：(請在欲參加的組別及場次□打勾)

公務人員組(10月18日)

教師組(10月19日)

姓名	服務機關及職稱	
聯絡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話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-mail	

演 唱 歌 曲				
初 賽	曲名 :			
	原唱者版本 :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升 _____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降 _____ key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語 :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由主辦單位提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備 CD )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語 :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由主辦單位提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備 CD )			
複 賽	曲名 :			
	原唱者版本 :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升 _____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降 _____ key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語 :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由主辦單位提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備 CD )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語 :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由主辦單位提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備 CD )			
<p>※備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報名參賽後不得無故缺席。</li> <li>2. 歌曲及比賽場次選定後亦不得無故更改。</li> <li>3. 初賽及複賽歌曲不得重複。</li> <li>4. 決賽歌曲最遲於 11 月 18 日(星期五)前選定，選定後請與承辦人吳小姐(電話 06-3901132，email : 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)連絡。</li> </ol>				

臺南市政府 105 年度公教人員市長盃卡拉OK歌唱比賽報名表

(英語組)

姓名		服務機關及職稱		
聯絡人		手機		
		電話		
		E-mail		
演 唱 歌 曲				
初 賽	曲名：_____			
	原唱者版本：_____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升 _____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降 _____ key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由主辦單位提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備 CD			
複 賽	曲名：_____			
	原唱者版本：_____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升 _____ key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降 _____ key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由主辦單位提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備 CD			
<p>※備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報名參賽後不得無故缺席。</li> <li>2. 歌曲及比賽場次選定後亦不得無故更改。</li> <li>3. 初賽及複賽歌曲不得重複。</li> <li>4. 決賽歌曲最遲於 11 月 18 日(星期五)前選定，選定後請與承辦人吳小姐(電話 06-3901132，email：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)連絡。</li> </ol>				